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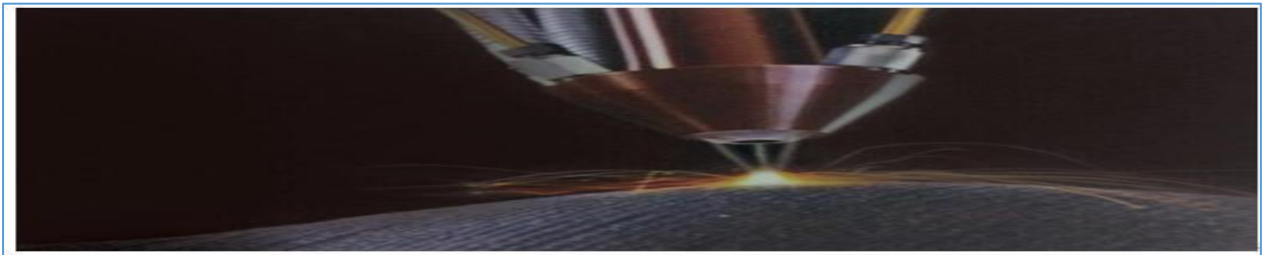


山焦爱钢

NEEQ: 837614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oking Coal Igood Equipment
Remanufacturing shares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彭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素礼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山焦爱钢	指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焦煤、焦煤集团、控股股东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众能源	指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耐磨	指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全年	指	2024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熔覆	指	熔覆是一种新的表面改性技术，它通过在基层表面添加熔覆材料，并利用激光或等离子束使之与基材表面薄层一起溶凝的方法，在基层的表面形成相结合的熔覆层
截齿	指	采煤及巷道掘进机械中的易损件之一，是落煤及碎煤的主要工具
滚筒	指	滚筒是采煤机的关键部件，其主要功能是完成落煤和装煤任务
中部槽	指	主要用于煤矿井下刮板输送机和转载机，是煤炭输送的通道
刮板输送机	指	采煤机是集机械、电气和液压为一体的大型复杂系统，用于煤矿采煤工作面的落煤和装煤
采煤机	指	采煤机是集机械、电气和液压为一体的大型复杂系统，用于煤矿采煤工作面的落煤和装煤
掘进机	指	用于煤矿各巷道的掘进机械设备，具有破落、装、运输等功能，它通过截割头的刀具对岩石的挤压、剪切作用来破碎岩石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Coking Coal Igood Equipment Remanufacturing shares Co.,Ltd		
法定代表人	彭建纲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1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刮板输送机、转载机中部槽的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系列刀型、镐型滚筒，采煤机、掘进机耐磨无火花截齿，激光熔覆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山焦爱钢	证券代码	837614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温慧莉	联系地址	山西省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锦绣街 72 号 307 室
电话	0351-5629665	电子邮箱	sjagzhb@163.com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锦绣街 72 号	邮政编码	030002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5998800231		
注册地址	山西省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锦绣街 72 号 1 层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煤矿装备强化与再制造业务为主，同时从事精密传动机构的设计与生产，采煤机、掘进机滚筒截割头和耐磨无火花截齿的生产与销售，金属表面强化合金材料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的专业公司。公司多年来在煤机再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从研发、生产、技术咨询到现场强化处理、售后服务的完整产品质量控制体系，拥有一批稳定的研发技术人员，得以具备提供耐磨耐蚀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并由此获得利润。

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业务是煤矿设备的耐磨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滚筒与截齿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队伍，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致力于金属表面改性保护技术的研究与应用，目前共有及授权使用的专利技术共 22 项，科研成果 4 项，其中爱钢公司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7 项，拥有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应用于刮板输送机耐磨强化的等离子熔覆技术、液压支架立柱、中缸的激光熔覆技术，技术领先、工艺先进，有效解决了设备的耐磨耐蚀问题，已经为用户认可和接受。公司制造的“爱钢”牌采煤机滚筒符合中国煤矿安全标准，取得一系列共 70 个煤安标志，基本覆盖煤矿采煤机常用全部型号，同时为客户提供采煤机滚筒配件供应。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招标或议标获取订单，主要客户为山西焦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煤炭企业。

公司通过生产销售上述产品获得销售收入。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6 月，通过相关单位评审，公司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16 年 11 月公司首次通过“国家火炬中心”认定，成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 12 月，通过复审，第二次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1 月，通过复审，第三次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7 年 4 月公司首次通过认定，成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至今仍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库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500,288.06	28,826,035.31	5.81%
毛利率%	26.39%	21.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985.20	4,069,778.02	-79.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1,466.34	2,849,678.94	-7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12%	36.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79%	25.77%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41	79.5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322,560.59	41,338,677.47	-4.88%
负债总计	25,100,798.21	28,225,482.68	-11.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21,762.38	13,113,194.79	8.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2	1.31	8.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83%	68.28%	-
流动比率	1.55	1.45	-
利息保障倍数	5.91	18.7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5.70	-276,299.21	84.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1	0.89	-
存货周转率	6.88	6.5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88%	0.1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81%	17.74%	-
净利润增长率%	-79.46%	326.0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25,097.90	2.86%	2,382,524.60	5.76%	-52.78%
应收票据	166,700.00	0.42%	2,600,000.00	6.29%	-93.59%
应收账款	33,404,009.72	84.95%	32,058,120.60	77.55%	4.20%
应收款项融资	1,271,652.25	3.23%	100,000.00	0.24%	1,171.65%
其他应收款	72,000.00	0.18%	107,397.49	0.26%	-32.96%
存货	2,865,149.76	7.29%	3,659,385.34	8.85%	-21.70%
固定资产	417,950.96	1.06%	431,249.44	1.04%	-3.08%
短期借款	4,004,644.44	10.18%	5,006,798.61	12.11%	-20.02%

应付账款	16,466,411.46	41.88%	16,259,348.11	39.33%	1.27%
应付职工薪酬	3,816,457.91	9.71%	4,605,191.38	11.14%	-17.13%
应交税费	669,861.95	1.70%	696,890.36	1.69%	-3.88%
其他应付款	143,422.45	0.36%	157,254.22	0.38%	-8.8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1,500,000.00	3.63%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下降 52.78%

报告期内，属于公司生产营运资金正常的变动，现金期末余额为零，没有变化；银行存款（全部为财务公司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25.74 万元，减幅 52.78%；其他货币资金为零，无变化。

2.应收票据下降 93.59%

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0 万元，较期初 150 万元减幅 100%。

3.应收账款上升 4.20%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 3,340.4 万元，较期初 3,205.81 万元增加 134.59 万元，增幅 4.2%，主要是销售业务年末集中结算影响。

4.应收款项融资上升 1171.65%

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 127.17 万元，较期初 10 万元增加 117.17 万元，增幅 1171.65%。主要是应收账款清收回的“6+9”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下降 32.96%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7.2 万元，较期初 10.74 万元减少 3.54 元，减幅 32.96%，主要是对投标保证金完成结算所致。

6.存货下降 21.7%

报告期末，存货 286.51 万元，较期初 365.94 万元减少 79.43 万元，减幅 21.7%，主要是优化原材料和产成品库存结构所致。

7.固定资产下降 3.08%

主要是报告期初固定资产净值基数较小，报告期内计提折旧减少所致。

8.短期借款下降 20.02%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400.46 万元，较期初 500.68 万元借款规模减少 100.22 万元。

9.应付账款上升 1.27%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1,646.64 万元，较期初 1,625.93 万元增加 20.71 万元，增幅 1.27%，变动不大。

10.应付职工薪酬下降 17.13%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 381.65 万元，较期初 460.52 万元减少 78.87 万元，降幅 17.13%，主要补发放以前年度领导年薪所致。

11.应交税费下降 3.88%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 66.99 万元，较期初 69.69 万元减少 2.7 万元，减幅 3.88%。

12.其他应付款下降 8.8%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 14.34 万元，较期初 15.73 万元减少 1.39 万元，减幅 8.8%。

13.其他流动负债下降 100%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 0 万元，较期初 150 万元降幅 100%。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0,500,288.06	—	28,826,035.31	—	5.81%
营业成本	22,451,998.06	73.61%	22,767,624.54	78.98%	-1.39%
毛利率%	26.39%	—	21.02%	—	—
销售费用	1,957,193.78	6.42%	1,705,275.79	5.92%	14.77%
管理费用	3,488,260.28	11.44%	3,324,660.02	11.53%	4.92%
研发费用	1,840,566.97	6.03%	1,826,923.81	6.34%	0.75%
财务费用	159,597.29	0.52%	274,147.34	0.95%	-41.78%
信用减值损失	280,814.21	0.92%	3,998,709.07	13.87%	-92.98%
其他收益	191,805.42	0.63%	620,000.00	2.15%	-69.06%
营业利润	983,271.76	3.22%	3,469,073.81	12.03%	-71.66%
营业外收入	1,400.00	0.00%	600,099.08	2.08%	-99.77%
营业外支出	148,686.56	0.49%	—	—	—
净利润	835,985.20	2.74%	4,069,778.02	14.12%	-79.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较同期上升 5.81%，公司经营整体运行平稳，经营业绩较上年稳步增长。其中截齿收入 135.04 万元，较同期 117.68 增加 17.36 万元，增幅 14.76%；滚筒收入 579.49 万元，较同期 978.91 比减少 399.42 万元，减幅 40.8%；激光熔覆收入 922.3 万元，较同期 884.67 增加 37.63 万元，增幅 4.25%；内壁熔铜 288.01 万元，较同期 344.79 减少 56.78 万元，减幅 16.47%；等离子熔覆收入 431.95 万元，较同期 100.38 增加 331.57 万元，增幅 330.32%；采煤机部件修理 80.51 万元，较同期 455.03 万元减少 374.52 万元，减幅 82.31%；支架结构件加工收入 119.99 万元，同期此业务为零；列车组车体机尾维修收入 305.17 万元，同期此业务为零；液压支架检修收入 183.66 万元，同期此业务为零；其他业务收入 3.91 万元，较同期 1.14 万元增加 2.76 万元，增幅 241.44%。

2. 营业成本较同期下降 1.39%，主要是降本增效取得了效果。其中：截齿较同期上升 17.05%，滚筒较同期下降 35.2%，激光熔覆较同期下降 6.56%，内壁熔铜较同期下降 18.11%，等离子熔覆较同期上升 271.75%，采煤机部件修理较同期下降 81.61%，支架结构件加工、列车组车体机尾维修和液压支架检修，同期无此业务。

3. 毛利率较同期上升 5.37%，主要是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取得了效果。

4. 销售费用较同期上升 14.77%，主要是销售人员薪酬和销售提成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较同期上升 4.92%，主要是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6. 研发费用较同期上升 0.75%，主要是研发用电量增加所致。

7. 财务费用较同期下降 41.78%，主要是浦发银行信用借款规模减少 100 万元和年利率由 4.45%降至 3.8%影响。

8. 其他收益较同期下降 69.06%，主要是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 19.18 万元，收到失业保险返还 2.6 万元。

9. 营业利润较同期下降 71.66%，主要是信用减值损失转回减少所致。

10. 营业外收入较同期下降 99.77%，主要是公司对员工的责任罚款。

11.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79.46%，主要是信用减值损失转回减少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461,227.72	28,814,595.27	5.81%
其他业务收入	39,060.34	11,440.04	241.44%
主营业务成本	22,451,998.06	22,767,624.54	-1.39%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煤机配件-截齿	1,350,415.94	987,296.82	26.89%	14.76%	17.05%	-1.43%
煤机配件-滚筒	5,794,909.61	4,588,346.53	20.82%	-40.80%	-35.20%	-6.84%
激光熔覆	9,223,046.44	6,136,547.58	33.47%	4.25%	-6.56%	7.70%
内壁熔铜	2,880,142.59	2,657,105.07	7.74%	-16.47%	-18.11%	1.85%
等离子熔覆	4,319,520.00	3,250,161.61	24.76%	330.32%	271.75%	11.85%
采煤机部件修理	805,053.11	764,450.58	5.04%	-82.31%	-81.61%	-3.62%
支架结构件加工	1,199,884.06	808,218.46	32.64%	-	-	32.64%
列车组车体机尾维修	3,051,700.00	1,911,672.08	37.36%	-	-	37.36%
液压支架检修	1,836,555.97	1,348,199.33	26.59%	-	-	26.59%
其他业务-废钢收入	39,060.34	-	100.00%	241.44%	-	0.00%
合计	30,500,288.06	22,451,998.06	26.39%	5.81%	-1.39%	5.37%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北地区	29,337,456.18	21,529,135.30	26.62%	6.11%	-2.13%	6.18%
华南地区	-	-	-	-	-	-
华中地区	-	-	-	-100.00%	-100.00%	-
华东地区	1,162,831.88	922,862.76	20.64%	36.07%	85.18%	-21.05%

合计	30,500,288.06	22,451,998.06	26.39%	5.81%	-1.39%	5.37%
----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5.81%，其中，截齿收入较同期上升 14.76%，主要是加大了焦煤集团外部市场的开拓，并收到了效果；滚筒收入较同期下降 40.8%，主要是煤炭市场下行煤矿对滚筒复修需求减少；激光熔覆收入较同期上升 4.25%，主要是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熔覆需求量略有增加；内壁熔铜收入较同期下降 16.47%，主要是煤矿修理业务减少；等离子熔覆收入较同期上升 330.32%，主要是新开发了阳煤集团南岭煤业公司业务；采煤机部件修理较同期下降 82.31%，主要是煤炭市场下行煤机维修业务减少；支架结构件加工、列车组车体机尾维修和液压支架检修为今年新增业务。华东地区营业收入为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滚筒制造修复业务。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焦煤集团及控制企业	26,890,984.18	88.17%	是
2	太原大行商贸有限公司	1,183,628.32	3.88%	否
3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2,831.88	3.81%	否
4	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08,104.79	2.65%	否
5	阳煤集团寿阳新元机械有限公司	292,035.40	0.96%	否
合计		30,337,584.57	99.47%	-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395.58 万元，较年初 3,289.07 万元增加 106.51 万元，增幅 3.24%，其中：焦煤集团及控制企业年初欠款余额 3,244.78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2,689.1 万元，含税 3,038.68 万元，收款 2,984.22 万元，年末欠款 3,299.24 万元；太原大行商贸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118.36 万元，含税 133.75 万元，抵抹款 133.75 万元，年末欠款 0 万元；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44.29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116.28 万元，含税 131.4 万元，收款 95 万元，年末欠款 80.69 万元；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80.81 万元，含税 91.32 万元，收款 77.17 万元，年末欠款 14.15 万元；阳煤集团寿阳新元机械有限公司年初欠款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销售 29.2 万元，含税 33 万元，收款 31.5 万元，年末欠款 1.5 万元。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赫格纳斯（中国）有限公司	2,766,000.00	23.03%	否
2	山西建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19,933.67	17.65%	否
3	太原市普大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424,823.01	11.86%	否
4	内蒙古玉桥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840,707.96	7.00%	否
5	山西锦昱至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02,013.27	5.85%	否
合计		7,853,477.91	65.39%	-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1,646.64 万元，较年初 1,625.93 万元增加 20.71 万元，增幅 1.27%，其中：

赫格纳斯（中国）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276.6 万元，含税 312.56 万元，付款 312.56 万元，年末应付 0 万元；山西建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120.61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211.99 万元，含税 239.56 万元，付款 278.75 万元，年末应付 81.42 万元；太原市普大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325.59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142.48 万元，含税 161.01 万元，付款 325.59 万元，年末应付 161.01 万元；内蒙古玉桥合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84.07 万元，含税 95 万元，付款 70 万元，年末应付 25 万元；山西锦昱至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年初应付余额 0 万元，本年不含税采购 70.2 万元，含税 79.33 万元，付款 0 万元，年末应付 79.33 万元；。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5.70	-276,299.21	8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8.50	-194,166.91	7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212.50	-216,971.46	-439.3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加 23.25 万元。
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加 15.08 万元
主要是采购生产设备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5.32 万元
主要是银行借款规模减少 1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较大，主要是公司客户大部分属于大型国有煤炭企业，审批结算程序繁琐，结算周期较长，尽管这些大型国有能源企业信用良好，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但较大的应收账款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潜在风险。期末，应收账款资金占用较大，导致现金流非常紧张，制约着公司经营发展。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从销售提成奖励方面激励销售人员催收要款的积极主动性；成立由总经理为组长的应收账款清收小组，采取“一户一策”“专户专人”的跟踪清收策略，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循环流动的应收账款，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主营产品过于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销售收入来源为刮板运输机的耐磨强化、采煤机滚筒的制造和修复以及配件的销售，服务范围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在新产品的开发和新渠道的拓展没有形成实质收入前，短期内，公司存在业务单一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和推广力度，摆脱业务单一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企业和炼焦煤市场主供应商，是煤炭产量过亿吨的特大型能源集团。公司在焦煤集团内部及其下属企业存在较多客户或潜在客户，公司关联销售金额较大。短期内，若焦煤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从销售提成奖励方面激励员工积极开拓控股股东焦煤集团外部市场，降低关联交易占比。同时，公司也在积极谋求进入煤炭以外的市场，如电力，天然气、化工等。
收入季节性风险	下游煤炭企业对于煤矿安全生产设备检修的重视程度与投资力度较高，国有大中型煤矿一般在上年末或年度初制定当年的设备购置及修理修复预算，经考察供应商、招投标等工作后陆续开始采购，大额采购往往开始于年中、集中于下半年，验收时间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导致了行业企业收入呈一定季节性。 应对措施：公司与各大客户积极联系，及时取得客户招标的信息并进行投标。
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与股东山西焦煤集团存在同业竞争的风险，尽管为解决该事项，公司挂牌前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控股股东焦煤集团承诺，本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山焦爱钢相同的业务。公司仍具有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醒和督促相关股东严守承诺，规避同业竞争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3,000,000.00	372,390.2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6,000,000.00	26,921,460.4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0,000,000.00	1,178,101.9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3,000,000.00	1,125,097.90
贷款		

（一）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其内容为：

1. 预计 2024 年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发生额 1300 万元，分别为：公司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及控股参股企业采购生产原材料、接受劳务等 500 万元；公司向河南耐磨采购配件及生产原材料 800 万元。

2. 预计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发生额 5600 万元，分别为：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及控股参股企业提供矿用机械设备熔覆及再制造服务以及滚筒、截齿、工矿配件等产品的销售 5000 万元；向河南耐磨提供矿用机械设备熔覆及再制造服务以及滚筒、截齿等产品的销售 600 万元。

3. 其他 1000 万元，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及控股参股企业融资贷款、利息支出及收入、承兑贴息、服务费、提供担保、反担保、接受奖补资金、采购办公用品等共计 900 万元；向河南耐磨取得技术服务 100 万元。

4. 按照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资金集中统一管理的要求，预计发生存款余额 300 万元。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200 万元。

（二）2024 年发生关联交易额 29,597,050.62 元。

1.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发生额 372,390.29 元，分别为：公司向河南耐磨采购铜焊丝 260,820.53 元；向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采购辅材 5,060.32 元；接受焦煤集团培训费及上级服务费 103,773.58 元，其中上级服务内容为：（1）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的监管服务（2）“三重一大”监管服务（3）党建工作、企业文化、宣传方面的监管服务；接受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投标服务费 2,735.86 元。

2.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发生额 26,921,460.45 元，分别为：向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分公司销售滚筒、截齿、等离子熔覆、激光熔覆加工、内壁熔铜和采煤机部件修理等 26,890,984.18 元，向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废钢 30,476.27 元。

3. 其他 1,178,101.98 元，分别为收到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8,988.60 元；向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采购办公用品 24,865.59 元；向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租用激光熔覆设备租金 1,141,238.94 元；向河南耐磨取得技术服务 3,008.85 元。

4. 存款 1,125,097.90 元，全部是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账户存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1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杜绝公司股东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涉及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	0	1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00,000	51%	0	5,100,000	5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	0	5,100,000	51%	0	5,100,000	0	0
2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0	0%	0	0	0	0
3	山西中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0	4,450,000	4,450,000	44.5%	0	4,450,000	0	0

4	河南省煤 科院耐磨 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1,050,000	450,000	4.5%	0	450,000	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0	10,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资本：1062322.99 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山西焦煤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5,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由于山西省人民政府能够控制焦煤集团，而焦煤集团能够控制山焦爱钢，足以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具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因此山西省人民政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彭建纲	董事长	男	1971年6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杨玲娟	董事	女	1972年6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靳学峰	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王会林	董事	男	1973年9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杨炳	董事	男	1973年5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李剑峰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年2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田春锋	监事	男	1971年10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王亮	职工监事	男	1984年8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温慧莉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78年1月	2023年3月20日	2026年3月19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董事长彭建纲、董事杨玲娟、靳学峰，监事会主席李剑峰，高级管理人员温慧莉由股东山西焦煤派出；董事王会林，监事田春锋由大众能源派出；董事杨炳由股东河南耐磨派出；职工监事王亮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2	0	9
技术人员	3	0	1	2
财务人员	3	0	0	3
销售人员	5	1	1	5
生产人员	23	2	0	25
员工总计	41	3	0	4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3	13
专科	12	14
专科以下	15	16
员工总计	41	4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绩效考核，发放薪酬。公司薪酬政策依据员工能力、岗位标准及行业特点制定，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公司人事部门根据公司整体经营计划和年度目标，按照员工对应的岗位职责，制定考核指标，并依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公司历来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报告期内安排了一系列的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等，致力于培养更加优秀的管理和运营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否
-------------	------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股东大众能源、股东河南耐磨分别与山西中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大众能源将其持有的山焦爱钢 3,400,000 股股份转让给受让方山西中科，占公司总股本的 34%。转让方河南耐磨将其持有的山焦爱钢 1,050,000 股股份转让给受让方山西中科，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山西中科合计受让山焦爱钢股份 4,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

综上，报告期内，股东山西中科为新增关联方。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认真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规章制度，确保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违法违规现象。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与管理，自主、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业务是煤矿设备的耐磨强化与再制造，采煤机滚筒与截齿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重要业务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2、资产独立公司相关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与划分，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与选聘，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和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机构独立公司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包括综合部、技术部、采购部、销售部、财务部、机械厂等，各部门职责明确、制度完备，能够有效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5】第 065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程咏梅	刘晶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5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0653 号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爱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 ABC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 ABC 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咏梅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晶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25,097.90	2,382,524.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66,700.00	2,6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33,404,009.72	32,058,120.60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271,652.25	100,000.00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72,000.00	107,397.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865,149.76	3,659,385.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8,904,609.63	40,907,428.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417,950.96	431,249.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950.96	431,249.44
资产总计		39,322,560.59	41,338,677.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9	4,004,644.44	5,006,798.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0	16,466,411.46	16,259,348.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3,816,457.91	4,605,191.38
应交税费	五、13	669,861.95	696,890.36
其他应付款	五、11	143,422.45	157,254.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4		1,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100,798.21	28,225,482.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负债合计		25,100,798.21	28,225,48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5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6	3,911,979.00	3,911,97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17	517,787.19	245,204.80
盈余公积	五、18	40,128.79	40,12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9	-248,132.60	-1,084,11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21,762.38	13,113,194.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21,762.38	13,113,19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322,560.59	41,338,677.47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0,500,288.06	28,826,035.31
其中：营业收入	五、20	30,500,288.06	28,826,035.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89,635.93	29,975,670.5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0	22,451,998.06	22,767,624.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1	92,019.55	77,039.07
销售费用	五、22	1,957,193.78	1,705,275.79
管理费用	五、23	3,488,260.28	3,324,660.02
研发费用	五、24	1,840,566.97	1,826,923.81
财务费用	五、25	159,597.29	274,147.34
其中：利息费用	五、25	168,058.33	229,916.67
利息收入	五、25	9,140.59	4,916.73
加：其他收益	五、26	191,805.42	62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280,814.21	3,998,709.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3,271.76	3,469,073.81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1,400.00	600,099.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148,686.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5,985.20	4,069,172.8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605.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985.20	4,069,778.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985.20	4,069,778.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985.20	4,069,778.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5,985.20	4,069,778.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5,985.20	4,069,778.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1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11,840.76	16,579,84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96.66	1,224,91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47,837.42	17,804,757.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20,982.70	5,426,368.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72,304.42	7,904,042.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5,498.98	2,800,82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827.02	1,949,82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91,613.12	18,081,05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5.70	-276,29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38.50	194,16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38.50	194,16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8.50	-194,16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5,012,945.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212.50	229,91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0,212.50	5,229,91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212.50	-216,97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426.70	-687,43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2,524.60	3,069,96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097.90	2,382,524.60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45,204.80	40,128.79		-1,084,117.80		13,113,19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45,204.80	40,128.79		-1,084,117.80		13,113,19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582.39			835,985.20		1,108,56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5,985.20		835,985.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2,582.39					272,582.39
1. 本期提取							470,182.44					470,182.44
2. 本期使用							197,600.05					197,600.05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517,787.19	40,128.79		-248,132.60		14,221,762.38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07,087.91	40,128.79		-5,153,895.82		9,005,29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07,087.91	40,128.79		-5,153,895.82		9,005,29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16.89			4,069,778.02		4,107,89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9,778.02		4,069,77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116.89					38,116.89
1. 本期提取								415,875.69					415,875.69
2. 本期使用								377,758.80					377,758.80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11,979.00			245,204.80	40,128.79		-1,084,117.80		13,113,194.79

法定代表人：彭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慧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素礼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爱钢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9日登记注册,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510.00万元,占股比例51%、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490.00万元,占股比例49%。以上出资已经山西晋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强会(验)字(2012)第000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5年11月,山焦爱钢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人签订的《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及本公司筹)章程,定拟整体变更为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将山焦爱钢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按1.3911979:1的折股比例折合成1,000.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溢价部分人民币3,911,979.00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其中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00%;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持股49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00%。至2015年9月21日取得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晋)企业名称变核登记字(2015)第1398号,于2015年12月11日取得由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5998800231。

2017年1月6日,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煤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45万股至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能源”),交易完成后河南煤科持有本公司公司股份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0%。大众能源持有本公司股份4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4.50%。

2017年5月18日,大众能源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05.00万股至河南煤科,交易完成后大众能源持有本公司股份34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4.00%;河南煤科持有本公司股份1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00%。

2015年1月26日,焦煤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及挂牌新三板的决议》(山西焦煤董决[2015]2号),原则同意爱钢有限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同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及

挂牌新三板。

2015年1月26日，焦煤集团出具了《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的请示》(山西焦煤字[2015]60号)，向山西省国资委请示是否同意爱钢有限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挂牌新三板。

2015年5月19日，山西省国资委出具了《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等有关事项的意见》(晋国资产权函[2015]271号)，原则同意爱钢有限股份制改造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本公司业务性质为生产制造业，所处行业为加工行业。

3. 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目前主要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耐磨强化处理及维修。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20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存货的计价方法、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0.“存货”、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年度，即每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笔金额超过该科目余额 5% 的款项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

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

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信用评级一般，存在信用减值风险，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一般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

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关联方组合	纳入焦煤集团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关联方组合	纳入焦煤集团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

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7“金融工具”及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0、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

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11、金融资产减值。

12、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3、 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

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10、“金融工具”。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

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

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3）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④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3.00	12.1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00	12.13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	9.7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项目名称及所属部门进行归集。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

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分类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企业年金。

（2）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31.“租赁”。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

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

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9、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

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

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及净额列示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

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16.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部分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

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7、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31 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①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②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③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④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⑤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

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对报表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

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并且无需在首次执行本解释规定的年度披露期初信息。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没有需要披露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信息。

②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1)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于上述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不影响企业报

表。

2)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在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不影响企业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28、“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

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3）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用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25,097.90	2,382,524.6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125,097.90	2,382,524.60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125,097.90	2,382,523.6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本公司参与了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为 1,125,097.90 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6,700.00	2,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166,700.00	2,6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66,700.00	2,600,00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166,700.00	100.00			166,700.00
合计	166,700.00	——		——	166,700.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2,600,000.00	100.00			2,600,000.00
合计	2,600,000.00	—		—	2,600,000.00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7,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497,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9,505,152.98	27,798,381.90
其中：6 个月以内	25,649,268.10	11,128,257.96
7-12 个月	3,855,884.88	16,670,123.94
1 年以内小计	29,505,152.98	27,798,381.90
1 至 2 年	4,178,510.25	2,345,592.96
2 至 3 年	104,300.40	2,684,353.13
3 至 4 年	109,514.39	
4 至 5 年		4,075.12
5 年以上	58,310.00	58,310.00
小计	33,955,788.02	32,890,713.11
减：坏账准备	551,778.30	832,592.51
合计	33,404,009.72	32,058,120.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955,788.02	100.00	551,778.30	1.62	33,404,009.72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33,955,788.02	100.00	551,778.30	1.62	33,404,009.72
其他组合					
合计	33,955,788.02	—	551,778.30	—	33,404,009.7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90,713.11	100.00	832,592.51	2.53	32,058,120.60
其中：					
账龄组合	32,890,713.11	100.00	832,592.51	2.53	32,058,120.60
其他组合					
合计	32,890,713.11	—	832,592.51	—	32,058,120.6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29,505,152.98	86.89	
1-2年 (含 2年)	4,178,510.25	12.31	417,851.02
2-3年 (含 3年)	104,300.40	0.31	20,860.08
3至 4年	109,514.39	0.32	54,757.20
4至 5年			
5年以上	58,310.00	0.17	58,310.00
合计	33,955,788.02	—	551,778.3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计提	832,592.51		280,814.21			551,778.30
合计	832,592.51		280,814.21			551,778.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12,232,142.77			36.02%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4,149,265.53			12.22%	204,265.40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修造厂	4,029,092.27			11.87%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3,077,722.24			9.06%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2,231,671.35			6.57%	80,050.13
合计	25,719,894.16			75.75%	284,315.53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719,894.1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5.7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84,315.53 元。

4、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71,652.25	1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271,652.25	100,00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1,652.25	100.00			1,271,652.25
其中：					
应收票据	1,271,652.25	100.00			1,271,652.25
合计	1,271,652.25				1,271,652.2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其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①组合中，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271,652.25		
合计	1,271,652.25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000.00	107,397.49
合计	72,000.00	107,397.49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5,000.00	15,000.00
往来款	7,000.00	92,397.49
小计	72,000.00	107,397.4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2,000.00	107,397.49

②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2,000.00	92,397.49
其中：6 个月以内	72,000.00	85,397.49
7-12 个月		7,000.00
1 年以内小计	72,000.00	92,397.49
1 至 2 年		15,0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72,000.00	107,397.4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2,000.00	107,397.49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履约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69.44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	1年以内	20.8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原石油分公司	往来款	7,000.00	1年以内	9.72	
合计	—	72,000.00	—	100.00	

6、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1,823.32		1,541,823.32
库存商品	1,323,326.44		1,323,326.44
合计	2,865,149.76		2,865,149.7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7,045.04		1,767,045.04
库存商品	1,892,340.30		1,892,340.30
合计	3,659,385.34		3,659,385.34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7,950.96	431,249.4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17,950.96	431,249.44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5,600.00	6,418,216.91	455,834.94	529,575.76	7,519,227.61
2、本年增加金额		20,353.98		18,656.69	39,010.67
(1) 购置		20,353.98		18,656.69	39,010.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15,600.00	6,438,570.89	455,834.94	548,232.45	7,558,238.2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2,132.00	6,113,919.21	442,159.90	419,767.06	7,087,978.17
2、本年增加金额		38,614.46		13,694.69	52,309.15
(1) 计提		38,614.46		13,694.69	52,309.1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12,132.00	6,152,533.67	442,159.90	433,461.75	7,140,287.3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468.00	286,037.22	13,675.04	114,770.70	417,950.96
2、年初账面价值	3,468.00	304,297.70	13,675.04	109,808.70	431,249.44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4,188.03	34,188.03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4,188.03	34,188.0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4,188.03	34,188.03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4,188.03	34,188.0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年初账面价值				

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04,644.44	5,006,798.61
合计	4,004,644.44	5,006,798.61

1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74,885.74	12,162,508.39
1-2 年（含 2 年）	3,773,666.72	2,765,212.31
2-3 年（含 3 年）	46,331.59	648,371.40
3 年以上	1,071,527.41	683,256.01
合计	16,466,411.46	16,259,348.1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征通煤机制造有限公司	839,110.00	资金链紧张
纽敦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65,000.00	资金链紧张
浙江中煤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254,856.00	资金链紧张
合计	1,358,966.00	

1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3,422.45	157,254.22
合计	143,422.45	157,254.22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收款项	26,760.06	27,361.22
劳务及修理费		45,000.00
其他	116,662.39	84,893.00
合计	143,422.45	157,254.22

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96,706.38	7,822,078.58	8,610,812.05	3,807,972.9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85.00	650,975.16	650,975.16	8,485.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605,191.38	8,126,489.71	8,915,223.18	3,816,457.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3,544.42	4,823,918.12	5,480,412.86	2,527,049.68
2、职工福利费		84,000.00	84,000.00	
3、社会保险费		346,708.03	346,708.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6,188.56	296,188.56	
工伤保险费		50,375.47	50,375.47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8,882.00	325,248.00	334,13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6,121.76	217,076.34	222,274.87	1,280,923.2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劳务派遣薪酬	118,158.20	1,678,564.06	1,796,722.26	
合计	4,596,706.38	7,822,078.58	8,610,812.05	3,807,972.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6,083.89	526,083.89	
2、失业保险费		23,071.27	23,071.27	
3、企业年金缴费	8,485.00	101,820.00	101,820.00	8,485.00
合计	8,485.00	650,975.16	650,975.16	8,485.00

13、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45,600.32	613,41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96.01	21,469.36
个人所得税	86,028.38	43,109.6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40.01	15,335.25
其他税费	5,497.23	3,566.02
合计	669,861.95	696,890.36

1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51.00			5,100,000.00	51.00
山西大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		3,400,000.00	-	-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		1,050,000.00	450,000.00	4.50
山西中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4,450,000.00		4,450,000.00	44.50
合计	10,000,000.00	—	4,450,000.00	4,450,000.00	10,000,000.00	—

1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1,979.00			3,911,979.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11,979.00			3,911,979.00

17、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5,204.80	470,182.44	197,600.05	517,787.19
合计	245,204.80	470,182.44	197,600.05	517,787.19

注：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18、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128.79			40,128.79
合计	40,128.79			40,128.79

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84,117.80	-5,153,895.8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4,117.80	-5,153,895.8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985.20	4,069,778.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目	本年	上年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48,132.60	-1,084,117.80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461,227.72	22,451,998.06	28,814,595.27	22,767,624.54
其他业务	39,060.34		11,440.04	
合计	30,500,288.06	22,451,998.06	28,826,035.31	22,767,624.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滚筒	5,794,909.61	4,588,346.53
激光熔覆	9,223,046.44	6,136,547.58
内壁熔铜	2,880,142.59	2,657,105.07
等离子熔覆	4,319,520.00	3,250,161.61
采煤机部件修理	805,053.11	764,450.58
支架结构件加工	1,199,884.06	808,218.46
履带自移机尾配件维修	618,100.00	403,928.57
列车组车体维修	2,433,600.00	1,507,743.51
液压支架检修	1,836,555.97	1,348,199.33
截齿	1,350,415.94	987,296.82
废钢收入	39,060.34	
合计	30,500,288.06	22,451,998.06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023.56	42,957.82
教育费附加	20,152.96	18,410.47
地方教育附加	13,435.29	12,273.66
车船使用税	1,080.00	1,08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10,327.74	2,317.12
合计	92,019.55	77,039.07

22、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1,025.98	1,626,569.78
差旅费	7,015.00	12,231.53
办公费	283.75	574.48
代理费		60,000.00
其他支出	8,869.05	5,900.00
合计	1,957,193.78	1,705,275.79

2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04,268.88	2,355,300.66
折旧费	7,308.78	14,307.20
租赁费	351,121.86	84,042.23
水电费	140,594.07	13,280.11
办公费	61,578.35	196,087.78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0,468.88	257,072.66
咨询费	82,263.96	118,864.09
取暖费		40,320.00
差旅费	26,910.91	2,016.00
保险费		3,476.34
业务招待费		13,566.00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62,672.94	113,637.07
其他支出	71,071.65	112,689.88
合计	3,488,260.28	3,324,660.02

注：其他支出包括：印刷费 970 元，车辆使用费 8,497.88 元，协会会费 5,000.00 元，管理服务费 56,603.77 元。

24、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52,985.60	217,539.75
职工薪酬	1,263,122.35	1,249,950.66
电力	69,603.95	24,236.56
折旧摊销费	21,993.71	39,267.65
租赁费	332,861.36	285,309.7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10,619.47
合计	1,840,566.97	1,826,923.81

2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8,058.33	229,916.6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9,140.59	4,916.73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679.55	20,896.64
贴息费用		28,250.76
合计	159,597.29	274,147.34

26、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专精特新”省级和区级奖励		3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省级和区级奖励		250,000.00
“稳增长”综改区奖励		2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165,776.42	
失业保险返还	26,029.00	
合计	191,805.42	620,000.00

2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0,814.21	3,998,709.07
合计	280,814.21	3,998,709.07

2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罚款收入	1,400.00		1,400.00
其他		99.08	
合计	1,400.00	600,099.08	1,400.00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综改区管委会“小升规”省级奖励-小升规奖励-省级配套资金		600,000.00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0.00	

2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147,600.00		147,600.00
滞纳金	1,086.56		1,086.56
合计	148,686.56		148,686.56

3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5.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605.13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0,985.20	4,069,77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80,814.21	-3,998,709.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309.15	348,389.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2,539.1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058.33	229,91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235.58	-389,090.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43.88	-1,835,673.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4,705.87	-73,448.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5.70	-276,299.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25,097.90	2,382,524.6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82,524.60	3,069,962.1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426.70	-687,437.5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125,097.90	2,382,524.6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5,097.90	2,382,52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097.90	2,382,524.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开发支出	1,840,566.97	1,826,923.8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840,566.97	1,826,923.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40,566.97	1,826,923.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26,029.00	62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合计	26,029.00	1,220,00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太原	煤炭开采、加工	1,062,322.99	51%	51%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股东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晋北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方山店坪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霍州煤电集团鑫炬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机装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修造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古县西山鸿兴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西山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三聚盛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煤电福利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西山中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中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铭多种经营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阳煤集团南岭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古县西山登福康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60,820.53	2,798,652.15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60.32	20,607.4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618,899.57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103,773.58	75,471.70
山西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2,264.15
山西焦煤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担保服务费		-12,212.46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55,006.95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贴现息支出		6,897.14
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代加工		597,345.14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服务费	2,735.8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372,390.29	5,172,931.7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销售商品	1,266,522.15	1,968,672.73
霍州煤电集团鑫炬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05,053.11	3,178,409.12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修造厂	销售商品	4,278,569.13	7,747,067.00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销售商品	2,723,648.00	1,355,500.00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6,283.19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亚辰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194.69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销售商品	293,955.76	311,814.17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销售商品		1,144,253.99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商品	99,734.51	102,654.87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061.95	489,026.57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1,925.12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销售商品	12,689,163.10	7,679,414.40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销售商品	735,808.00	1,741,882.29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0,476.27	11,440.04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销售商品	271,858.41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2,490.39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铭多种经营分公司	销售商品	1,764,064.00	
山西古县西山登福康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990.09	
山西阳煤集团南岭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6,555.97	
合计		26,921,460.45	27,712,028.57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141,238.94	1,141,592.92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	----------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141,238.94	1,141,592.92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8,261.60	1,758,090.1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修造厂	4,029,092.27		7,602,309.90	
应收账款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设备租赁分公司	2,231,671.35	80,050.13	1,614,901.31	
应收账款	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煤机装备分公司	109,514.39	54,757.20	269,514.39	53,902.88
应收账款	霍州煤电集团鑫钜煤机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63,119.93	115,340.99	3,183,409.93	
应收账款	山西鑫创晟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38,129.12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3,077,722.24		2,488,522.00	
应收账款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11,270.00		116,000.00	
应收账款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	831,463.04		3,564,713.56	159,638.66
应收账款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307,200.00			
应收账款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厂	12,232,142.77		8,643,388.48	
应收账款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	35,117.00	190.00	23,075.12	2,852.5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应收账款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60,509.97	6,051.00	68,014.25	
应收账款	山西孝义西山德顺煤业有限公司	161,285.03	11,488.50	206,821.47	
应收账款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亚辰煤业有限公司	4,650.00	465.00	6,650.00	
应收账款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104,300.40	20,860.08	162,610.40	68,740.04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有限公司	4,149,265.53	204,265.40	2,970,864.74	538,570.35
应收账款	华晋焦煤有限公司	58,310.00	58,310.00	58,310.00	58,310.00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机械电气西山租赁分公司			88,880.00	8,888.00
应收账款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铭多种经营分公司	1,293,392.45			
应收账款	山西阳煤集团南岭煤业有限公司	2,075,308.25			
应收账款	山西古县西山登福康煤业有限公司	96,038.80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61,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927.24	
其他应收款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斜沟煤矿	50,000.00			
合计		33,057,373.42	551,778.30	32,534,041.91	890,902.5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	486,237.59	986,237.5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山西西山煤电福利有限公司	32,377.18	42,377.18
应付账款	河南省煤科院耐磨技术有限公司	175,446.11	812,383.11
应付账款	山西三七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2,294,041.4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煤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2,343.89	
合计		696,404.77	4,135,039.28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805.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286.56	罚款、滞纳金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4,518.8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4,518.8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2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9	0.08	0.08

山西焦煤爱钢装备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805.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286.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518.86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518.8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不适用